在保就业高校毕业生（技能人才）安家费申请表

（第二次申请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一寸免冠彩色照片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劳动合同起止年月 | 年 月至 年 月 | 联系电话 |  |
| 学 历 |  | 学 位 |  |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编号 |  |
| 户籍所在地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|  | 房屋所有权人 |  |
| 持有情况 |  | 登记时间 |  | 房屋坐落 |  |
| 申报情况 | 已享受安家费： 万元，本次申请安家费： 万元。 |
| 保定市社会保障卡金融账号 |  | 开户银行 |  |
| 本人承诺：填报信息属实，如有虚假，自行承担相应责任。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|
| 县（市、区）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 | 市人社局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 |
| 备注 |  |

说明：1.此表一式三份；电脑填写，手写签名；

2.开户行指申请人持有的本地社会保障卡开户银行；

3.若“冀时办”手机APP验证未通过，可持申请材料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验证，并在“备注”栏中注明验证意见。

单位经办人： 联系电话：